

廉江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

关于廉江市 2025 年 11 月变更医保定点 医疗机构评估情况的公示

根据《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 2 号）、《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经办规程〉的通知》（粤医保规〔2022〕10 号）、《关于印发湛江市基本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申请指引的通知》（湛社保〔2021〕296 号）及《医疗机构基本标准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我市 2025 年 11 月拟变更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名单公示，具体名单见附件。

公示期 7 个工作日，自 2025 年 12 月 2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止。公示期间接受社会监督，如有异议，请向廉江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反映情况。联系电话：0759-6677039

附件：《廉江市 2025 年 11 月拟变更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名单》

廉江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

2025 年 12 月 1 日



廉江市2025年11月拟变更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名单

序号	单位名称	营业地址	变更内容			法人代表	联系电话	申请类别
1	廉江市人民医院	廉江市人民大道中30号	医保血液透析机	33台	44台	吴培信	134****4987	变更

